

觀塘地區管理委員會
主席就 2010 年 4 月 1 日舉行的
第 189 次會議主要議項報告

改善瑞和街一帶市容

就屋宇署所發出的首 3 批共 107 封清拆命令，地政總署、路政署及屋宇署採取了聯合行動，完成處理 98 宗個案，其餘 8 宗個案已進入檢控程序。地政總署及路政署在 2 月 5 日及 3 月 12 日，再就屋宇署發出第 4 批(最後一批)共 33 宗個案進行聯合巡查，將安排盡快向僑戶發出清拆通告及進行清拆工程。至於側巷及後巷店舖的違建物處理，則需待地政總署寮屋管制組提供巷內登記搭建物的詳細資料後，始可再作處理；路政署屆時可配合進行重鋪路面工程。

2. 食物環境衛生署聯同警方加強執法，在 1 月及 2 月每週於瑞和街進行兩至三次聯合行動，兩個月分別作出 46 宗及 42 宗檢控。而警方在同期間，於瑞和街就違例泊車共作出 168 宗檢控及 130 個口頭警告。

3. 工作小組在 3 月 19 日會議中，建議為平衡多方面因素，以延伸長度不多於 60 厘米為短期執法優先次序及目標的參考；有關建議獲委員會通過。

阻嚇高空擲物行為

4. 觀塘兩警區繼續與房屋署及物業管理公司等加強合作，防止及打擊高空擲物案件。

鯉魚門海旁改善計劃

5. 旅遊事務署於 2010 年 3 月向觀塘區議會匯報，指計劃已於 2009 年 10 月刊憲，署方正按照法訂程序，與有關部門跟進根據《前濱及海床(填海工程)條例》及《城市規劃條例》就工務計劃項目第 3409RO 號填海工程所收到的意見。

6. 委員一致表示社區期望計劃能早日啓動施工，並要求有關政府部門積極跟進所收到的意見，尤其應在計劃 4 月 16 日提交城市規劃委員會前，備妥有關跟進工作資料，以使計劃進程能如期實現。